

桃園市 114 年度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

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(二)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為加強本校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法律常識，藉宣導活動，提升兒童及少年對該事件之重視及預防。
- (二)促進校園安全環境，提升學生預防處理青少年性剝削防制事件行政處置能力。

三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8 月至 12 月。

四、活動地點：山頂國小。

五、宣導對象：全校學生。

六、宣導活動規劃方式：辦理學生有獎徵答活動，以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」為主題。

七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增強本校學生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法律常識。
- (二)提升學生預防處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事件行政處置能力。

八、經費：相關經費由教育部學生輔導工作相關經費項下補助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室 褚永甯
主任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 褚永甯
主任

校長：

山頂國民小學 朱建菁
校長

06/11/20

桃園市 114 年度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經費概算表

(請勿更動各項之合計金額)

項次	項目名稱	數量	單位	單價	合計	備註
1	獎品	110	份	50	5500	獎勵參賽班級或團體，自行調配獎品數量及單價
2	材料費	1	份	5000	5000	補助參賽班級或團體，自行調配數量及單價
3	場地布置費	1	場	1200	1200	含場地布置所需耗材
4	雜支	1	式	100	100	雜支
合計					11800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

輔導室 褚永甯

輔導室 褚永甯

會計室 林宜樺

山頂國民小學 朱建菁